



联合国



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
(生境二)

土耳其 伊斯坦布尔
1996年6月3日至14日

Distr.
LIMITED

A/CONF.165/L.6/Add.6
13 June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议程项目 9

生境议程：目标和原则、承诺和全球行动计划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增 编

报告员：Ayse Esen Ögüt女士(土耳其)

第一委员会在1996年6月...日第...次会议上核可了生境议程第四章C节，并建议生境会议通过。第四章C节案文如下：

C. 城市化世界的可持续人类住区开发

1. 导 言

76. 迅速城市化，大城市人口集中，城市向更广的地理区域扩散，特大城市迅速增加，这一切是人类住区最显著的变化。到2000年，世界人口将有一半以上居住在城市，其中约40%为儿童。城市地区将对21世纪世界产生重大影响，而城乡人口在其经济、环境和社会福利方面将日趋相互依赖。对这一进程带来影响的社会经济因素有：人口增长和自愿与非自愿移徙、实际存在和认为可能有的就业机会、文化期望、不断变化的消费和生产形态、区域之间的严重失调和差距。

76.之二. 鉴于人类住区提出的挑战之严重性,社会必须重视和利用所有人的智慧、知识和技能。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需要各有关方面采取合作和相辅相成的行动。适用于参与的有关方面的组合视各种情况而有所不同,这取决于谁负责有待解决的专题或者谁涉及到这一专题。一般来说,有关方面包括各种年龄的男女、有关各级政府、非政府组织、社区组织、企业、劳工和环境组织。

77. 如果城乡人类住区在经济上不能繁荣昌盛,社会没有生气,环境不健全,不充分尊重文化、宗教和自然遗产及多样性,那么地球就不能实现全球环境和人类生活的可持续性。城市住区是人的发展和世界自然资源保护的希望所在,因为它们能够在限制对自然环境影响的同时承受大量人口。然而,目前许多城市的增长、生产和消费、土地使用和流动的形态及物质结构衰退的情况造成不少祸害。这些问题往往与土壤、空气和水的污染、资源浪费和自然资源毁灭连在一起。一些人类住区还受到供水、环境卫生和排水系统不足,依赖有毒和不可再生能源燃料来源,生物多样性受到不可挽回损失的影响。人口大幅度增长和农村人口大量流向城市使上述许多趋势更形恶化或加速发展。(人口因素,加上生活贫困,无法获得资源,以及特别是工业化国家无法长期保持的生产和消费形态,造成或加剧了环境衰退和资源耗竭的问题,从而妨碍可持续发展。)因此,世界的城市化程度高,意味着可持续发展将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城市和大都市地区是否能管理好保护环境所需的生产和消费形态,及运输和废料处理系统。

77之二. 市级政府可以是使人类住区有存活能力、公平和可持续的有效伙伴,因为它是最接近市民的行政机构。政府必须确认地方当局在提供服务和壮大人民的力量,为当地社区取得经济发展、社会福利和环境保护方面所发挥的基本作用,必须承认地方社区进行国际合作的作用。地方当局可以建造、运营和维持经济、社会和环境基本设施,监督规划程序,制定当地的环境政策,协助实施国家和国家一级以下的环境政策。他们发挥着关键作用,为促进可持续发展进行教育、动员群众和回应公众的要求。

77之三. 删除。

77之四. 国际社会在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上商定一套旨在促进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的目标和行动。《21世纪议程》第七章在人类住区部门提出“增强能力方

针”的概念,即公、私部门和社区部门组成伙伴关系,以期改善人类住区的社会、经济和环境质素及所有人特别是城市和农村生活贫困的人的生活和工作环境。特别强调的是让社区团体、妇女、土著人民、老年人和残疾人参加决策进程。《21世纪议程》地方框架强调,地方当局必须与所有有关方面、包括个人、社会团体和私营部门合作促进和实施有效的可持续发展战略。

78. 在城市化过程里,农村地区和城市地区的人类住区可持续发展的政策和方案都需要强有力的次国家一级的政府机构同所有有关方面建立伙伴关系,共同工作。在许多国家这些机构仍然很薄弱,而且它们的效力也因政治区域主义和种族冲突日益严重而受到了威胁。所有这些问题和要求都使得人们需要对人类住区规划采取区域性和跨部门性的办法,并把重点放在农村和城市的联系上,将乡村和城市当作共同生态系统中人类住区连续体的两个终端。

79. 城市的联系网络日益广泛,远远超过了它们的界限。可持续市区发展应考虑到整个生态系统支持这一发展的负担能力,包括防止和减轻在市区以外地方发生的对环境不利的影晌。不安全的废物处置办法将会导致自然环境的退化:蓄水层、沿岸区、海洋资源、湿地、自然生境、森林和其他脆弱的生态系统都会受到影响,土著人的家园也会受到影响。有关国际协定的当事方应根据那些协定进行危险废物和物质的贸易。沿岸地区迅速城市化正使得沿岸和海洋生态系统迅速恶化。

80. 多样类型的人类住区是创造公正和可持续社会的关键部分。所有人类住区,包括区域城市中心、农村服务中心、小农庄、农村社区、集镇、和乡村的生活和合作条件都必须予以提高,并要特别重视住房、社会 and 物质基础结构和各种服务。农村住区的维持和发展需要有可持续的农业和林业活动和改良的农业技术,需要经济多样化和扩大就业机会,手段是鼓励对工业和有关的经济生产和服务活动进行适当而且是环境上可持续的投资。

80之二. 为了减轻人类住区地域不平衡发展的情况,切实有效地促进建立蓬勃发展的经济,政府在适当各级应与有关方面建立合作伙伴关系,以鼓励可持续发展和管理各种规模的城市;应创造条件,以确保不同城市在保障经济发展、社会福利和环境保护的过程中提供就业机会和服务。他们应制定战略,支助设法解决造成某些地区人口过分集中、给沿海地区等脆弱生态系统造成压力以及导致某些地区人口流失

的问题的各种措施。

81. 国际合作,包括城市同城市的合作,对于促进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不仅必要而且是互惠的。根据每一个国家和区域里的城市、市镇和乡村的情况和需要,应特别注意其中最关键的问题,例如变化中的生产和消费形态;能源效率;可持续的资源和土地利用管理;消除贫穷;人口和保健;水的供应;卫生和废物管理;防灾、减灾、备灾和灾害管理;文化、自然和历史遗产;环境保护;工业;基础结构;基本服务,例如保健和教育设施和服务。生境二让人们有机会集中注意到目前人类住区发展的形态对我们达到联合国最近各次会议所建立的目标的能力的影响。在农村和城市地区进行可持续的人类住区发展都必须密切注意城市发展的趋势。

2. 可持续的土地使用

82. 许多生物系统的粮食、水和能源的供应都离不开土地;它是人类活动所必不可少的。在增长迅速的城市地区,由于对住房、工业、商业、基础结构、运输、农业的需求以及对空地和绿地的需求之间可能是相互抵触的,土地越来越难以获得。城市土地价格不断上涨,以及其他的因素,使得生活贫困的人、其他易受伤害和处境不利的群体成员得不到合适的土地,其位置不能由于太接近污染性工业设施、不适当的地理条件或由于其容易受到自然灾害的影响而面临经济、环境或健康的危险。使城市地区的发展与自然环境和整个住区系统协调无忤是实现可持续的城市化世界的基本任务之一。实现实质上比较平衡兼顾的发展的工具不仅包括具体的城市和区域政策,以及法律、经济、财政、文化和其他措施,而且还要包括在城市规划和设计、城市开发、振兴和管理方面的新办法。需将国家、次国家和地方政策和方案综合起来。(在这方面,各国应视其能力,广泛采用预防性做法;采用环境和社会影响评估办法也是必要的)。

82之二. 土地利用同水资源的管理是密切相关的,因为必须保护蓄水层和其他淡水资源,使它们不会受到人类住区的有害影响。应特别注意使可能有害的活动远离脆弱的地区。应对海洋和沿海地区进行保护,使之不受陆地污染源的污染。

83. 许多城市在为城市有关的目的使用周边土地时浪费严重,而现有的有设施

用地和基础设施可能得不到适当开发和利用。要避免不平衡、不健康和不可持续的人类住区增长,就必须推广尽量减少运输需求、节约能源和保护开阔绿化空间的土地使用格局。适当的城市密度和混合使用土地准则对城市开发是至关重要的。必须仔细重新研究国家、次国家和地方政策以及发展计划,以保证最佳使用土地,促进在地域上更加平衡的经济发展,包括保护必不可少的农地;用来维持生物多样性、水质和地下水补给的土地;脆弱地区,包括沿岸地区;以及需要保护的其他敏感地区。

83之二. 城市和城市周边地区的绿化空间和植被对生物和水文平衡以及经济发展都是必不可少的。植被创造自然生境,致使雨水能更好地获得天然吸收,从而意味着在水管理方面实现节约。绿化地区和植被在减少空气污染和创造更适宜的气候条件方面也可发挥重要作用,从而改善城市居住环境。应将健全和无害环境的农业活动以及公用地的供应纳入城市和城市周边地区的规划中。

行 动

84. 政府在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和其他有关方面,在有关国际和区域机构支持下,应支助人住区致力制定可持续的城市土地使用形态和规划,并应为此:

- (a) 酌情设立法律框架,促进在国家、次国家和地方各级制订和实施关于可持续城市发展和复兴、土地利用、住房以及更妥善的城市增长管理的公共计划和政策;
 - (b) 推广效率高而且可以进入的土地市场,这些市场应能响应需求并满足社区发展需要;
 - (c) 酌情制订财政奖励和土地使用管制措施,包括在土地使用规划方面较合理的可持续使用有限土地资源的解决办法;
 - (d) 通过资源调集战略和政策,促使更多私人投资流入有利于可持续土地使用形态的地点的城市发展,更加注重满足人类住区的资本投资要求;
 - (e) 鼓励公共、私人和志愿部门以及其他有关方面之间建立伙伴关系,管理土地资源,促进可持续城市发展;
- (e之二) 推广能劝阻在住宅区设立有害的工业设施的城市规划、住房和工业选

址倡议;

- (e之三) 一方面设法预防或尽量减少工业设施的污染和曝露于工业设施的污染,而另一方面则推广城市规划、住房和工业选址倡议,劝阻生活贫困的人或属于其他易受伤害和处境不利群体的人居住的地区设立太多有污染的工业设施;
- (f) 制订和支持实行更妥善的土地管理惯例,以全面处理在住房、工业、商业、基础设施、运输和绿化空间和森林地区方面竞相对城市土地的要求,同时考虑到必须为日常活动提供空间,例如游乐场、公园、体育和消遣场地以及适宜于园艺和城市农业的场地;
- (g) 促进土地使用、通讯和运输规划一体化,鼓励减少运输需求的发展模式;
- (g之二) 制订和实施沿岸地区管理综合计划,确保适当开发和养护沿岸资源;
- (h) 提倡使用各种工具并发展能力,以便根据适当的城市环境、社会和经济绩效指标,进行透明的城市监测和报告活动;
- (i) 通过制订和支持各种战略和机制,鼓励所有有关方面之间进行公开而包括一切的对话,特别注意到妇女、少数人、儿童、青年、残疾人、老年人以及生活贫困并被排斥在外的人的特殊需要和优先事项,使关于可持续人类住区的参与性对策制度化;
- (j) 在人类住区推广以社区为基础的最佳土地管理惯例;
- (k) 提高综合管理环境的能力。

85. 为发展和支持土地管理的改进和一体化,政府在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应:

- (a) 制订一体化土地信息和测绘制度;
- (b) 考虑酌情建立执行土地管理法和规章的机构,以使执法与上诉更有效率和更有能力;
- (c) 通过建立考虑到环境保护并包含了各种土地保有权制度的有效法律体制来发展土地市场;

(d) 在所有有关方面参与下，在地方一级拟订综合性的无害环境土地利用战略。

3. 社会发展：消除贫困、创造就业和社会融合

86. 促进平等、在社会方面可行和稳定的人类住区的工作同消除贫困工作密切相关。国际社会关切消除贫困国际年和国际消除贫困十年所关切的问题，并承认贫困的女性化。贫困包括无家可归和住房不足等种种形式。要想根除贫困，除其他外，必须制定完善的宏观经济政策，以期创造就业机会、使人们能够平等和普遍地获得经济机会（并特别设法促使处境不利者获得这种机会）；提供教育和训练以便通过自由选择的生产性就业和工作和社会基本服务——包括保健设施——来加强可持续的谋生活动。但是，不可能找到相当适用的普遍解决办法。生活贫困的人必须以自由选择的方式参与政治和社会经济生活的各方面来壮大力量。消除贫困战略的其他主要内容包括制定政策减少不平等、增加机会、酌情改善和提供获得资源、就业和收入的机会；促进乡村发展，采取各种措施改善乡村地区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条件；为不能自立的人提供社会保护；认识到妇女的需要和技能；发展人力资源；改善基础设施——包括通讯设施——使其更易取用；并促进各种国内政策，满足所有人的基本需求。

行 动

87. 为促进有平等机会得到以及公正和公平地提供人类住区服务，政府在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应：

((a) 拟订和实施住区综合开发政策，保证公平地获得和维持基本服务，包括同提供粮食安全有关的服务；教育；就业和生计，初级保健，包括生殖和性卫生保健服务；安全饮水和卫生；适当的住房；和享用空地和绿地的机会等；特别优先考虑贫困担子最沉重的妇女和儿童的需求和权利；)

- (b) 必要时将公众资源转用以鼓励服务和基础设施的社区管理，促使私营部门和当地居民——包括生活贫困的人、妇女、残疾者、土著人民和处境不利者参与查明公共服务需要、空地规划和设计、城市基础结构以及空地和绿地的提供和维持等工作。

88. 为促进社会融合，政府在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应认识到自愿捐款的重要性，并与非政府组织、社区组织、合作部门以及公私基金密切合作：

- (a) 禁止在住房、就业和获得社会和文化设施方面的歧视性排斥做法；
- (b) 提供机会和空地，鼓励不同文化群体之间的积极交流；
- (c) 促使处于边缘地位和/或处境不利的群体和个人参与与人类住区发展有关的规划决策、监测和评价工作；
- (d) 在有关儿童教育方面，与有关感兴趣各方，包括家长合作，鼓励发展旨在促进不同文化背景的成员之间的了解与合作的学校课程、教育方案和基于社区的中心。

89. 城市和农村的贫困和失业对人类住区发展造成严重局限。为解决贫困，政府在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应与所有有关各方，包括工人和雇主组织合作，以便：

- (a) 刺激产生充分收入的生产性就业机会，使所有人达到合理的生活水平，同时确保妇女得到平等的就业机会和工资率，并鼓励，特别是贫困妇女和残疾人在住家附近或在家中就业；
- (a之二) 争取实现确保象样工作的目标，保障工人的基本权利和利益，大力促进遵守国际劳工组织的有关公约，包括关于禁止强迫劳动和雇用童工、结社自由、组织和集体谈判权利以及不歧视原则的公约；
- (a之三) 改进关于减少环境对健康的危害的政策，向非正式部门和所有工人提供关于如何加强职业安全和减少健康危险的可利用资料；
- (b) 视情况促进进行具有成本效益和劳力集约型的投资和方法以提供、恢复和维持住区基础结构与服务；
- (c) 促进视情况便利包括小型企业和承包商在内的当地私人部门参与的承包和采购，并视情况促进非正式部门和社区部门参与提供基本的公用货物和服务；

- (c之二) 确保生活贫困者能得到生产资料,包括信贷、土地、教育和培训、技术、知识和信息,以及各种公共服务,并确保他们在一个能利用就业和经济机会的政策和法制环境中有机会参加决策;
- (d) 促进妇女和贫困者,包括在非正式部门、家庭企业和小型企业中工作者利用担保和附带要求灵活的信贷和新的储蓄办法;
- (d之二) 促进社区范围的合作储蓄和当地社区负责的集体再投资;
- (e) 促进和加强生产企业,包括微型企业以及小型私有和合作部门企业,扩大市场以及妇女、男人和青年,包括残疾人的就业和培训机会,并视情况加强正式和非正式部门之间的联系;
- (e之二) 视情况促进失业者,特别是贫困者及时接受教育和职业培训;
- (e之三) 通过灵活的制造网络将独立的小型企业合作起来;
- (f) 制订和加强旨在提高包括社区和当地青年组织在内的社区和非政府组织的项目管理技能的方案,包括需要评估、项目的确定和设计、财务管理、项目执行情况和影响评估、监测和评价;
- (g) 鼓励成立社区组织、私人自愿组织和其它致力于消灭贫穷的非政府组织;
- (g之二) 探索建立准公共支助机构,这种机构通过帮助开发、销售和分配社区制造产品鼓励社区企业相互联系;
- (h) 通过大众传播媒介宣传就业机会。

90. 为促进考虑到男女平等问题的住区的规划和管理,适当级别的政府,包括地方当局,应当与妇女团体和其它有关方面合作:

- (a) 视情况通过法律、标准和准则,制订规划指导原则,其中要考虑到妇女和男人以及男女儿童在人类住区规划、发展和决策,以及在提供和利用基本服务,包括公共运输、卫生和教育设施等方面的需要和情况;
- (a之二) 在规划过程中考虑到妇女往往是在非正式部门工作,并利用自己的家进行生产和销售活动这种情况;
- (b) 促进建立代议制结构,同时确保妇女的充分和平等参与;
- (c) 制订政策指导方针和方案,以鼓励和积极争取妇女团体参与各种与环

境基础设施和提供基本城市服务有关的社区发展，鼓励妇女建立自己的合作组织和参加其它合作组织；

- (c之二) 促进改变与性别有关的态度、结构、政策、法律和其它习俗以便消除在家庭和社会中保持人类尊严和平等的障碍，促进包括残疾人在内的妇女和男人充分和平等参与社会、经济和政治生活，包括公共政策和方案的制订、执行和后续活动；
- (c之三) 促进制订有利于女工在正式和非正式部门的就业和收入的经济政策，采取具体措施以解决妇女的失业问题，特别是长期失业问题；
- (d) 视情况消除对妇女平等利用和控制土地与资金的法律和习俗障碍；
- (e) 促进女童和妇女平等享有接受各级教育的机会；
- (e之二) 制定解决农村妇女绝对贫困问题的方案，着重满足她们的适当住房和就业需要；
- (f) 收入和散发按性别分列的资料，并保证这种统计资料按性别和年龄收集、汇编、分析和分列；在政府结构中建立监督机制，并将结果纳入关于人类住区可持久发展的主要政策中；
- (f之二) 提高社区认识到贫困妇女、移民、难民和其他需要国际保护的流离失所妇女以及国内流离失所妇女所面临的问题，特别是有关身体虐待和性虐待的问题，并制定适当的社区对策；
- (g) 确保依照《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国际公约》在城乡地区平等享有住房、土地和公共事务。

90之二. 为了发展年青人的充分潜力并使他们准备好在人类住区的发展方面起负责的作用，政府在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在内，应该与私营部门、非政府青年组织及其他非政府组织以及社区为主的组织建立伙伴关系，从事：

- (a) 将青年关切的事项纳入所有有关的国家、国家以下一级和当地的各种政策、战略、方案和项目；
- (a之二) 支持和重视青年的能力，使青年能够在建造可持续社区方面起积极和创造性的作用；
- (b) 使人人公平享受基本教育，同时特别注意居住在农村地区生活贫困的

人和青年，并针对解决因为距离远、缺乏教育设施以及社会或经济障碍所造成的各种限制；

- (c) 采取特别行动，通过提高教育的重要性和素质来减少各级教育的辍学率，并为离开学校的人获得可持续的生计提供便利；
- (c之二) 利用正式和非正式的教育和培训活动及方案，与青年合作，加强就业方案和职业技能的发展，以提高青年充分参加人类住区的社会经济和政治进程的能力；
- (c之三) 消除对妇女儿童的性剥削和经济剥削，提高他们的生活质量，增加他们对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的贡献；
- (d) 鼓励各种由青年发展和实行的提高认识运动及其他行动，目标在促进青年人了解历史、自然、宗教、精神和文化遗产以及提高他们自觉地认识到他们所选择的生产、消费、行为和道德标准对于环境的价值和影响，特别是有关从拥有适当住房和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方面。

90之三. 为了促进对残疾敏感的人类住区规划和管理，政府在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应该：

- (a) 促进通过各种法律、规章、标准和准则以及制定规划的指导准则和方案，以便在有关人类住区的所有规划、发展和决策方面照顾到残疾人士包括长期病患的具体需要；
- (a之二) 鼓励通过各种法律和政策，保证残疾人充分进入所有新建的公共大楼和设施、公共住房和公共交通系统；在可行的情况下，特别要通过利用改装，进一步鼓励对现有公共大楼和设施、住房和交通的进入；
- (b) 促进代表性结构，确保残疾人士的充分和平等参与；
- (b之二) 采取措施，如制作和传播编排适当的信息，特别是宣传等措施，消除交流障碍，减少残疾人与社会、与别人隔绝的情况；
- (c) 促进残疾人士平等享有各级教育和培养技能的机会；
- (d) 编制和散发按年龄、性别和工作身分分列的数据；在各种政府结构内建立监测机制并将其成果纳入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的主流政策；
- (e) 认识到残疾人士在其自身的住房和社区需求方面可提供专业知识，在

适当住房方面应该是决策者，应该作为适当住房的设计者和实施者让他们加入；

- (f) 提高社区认识残疾人士所面临的保健问题，并制定适当的社区对策；
- (f之二) 向残疾人士提供支付得起的高质量保健；
- (g) 制定政策和准则并提供服务，使残疾人士能够被安置在社区为主的设施内；
- (h) 制订和实施方案，使残疾人士能够有平等机会赚取足以维持适当生活水平的收入；
- (i) 在规划进程中考虑到残疾人士时常参与非正式部门并用他们的家从事商业或市场活动。
- (j) 推动残疾人士的体育、娱乐和文化活动。

90之四. 为推动土著人民的不断进展，确保他们充分参与他们所生活的城乡地区的发展，同时充分尊重他们的文化、语言、传统、教育、社会组织和居住方式，各国政府和土著社区的领导人应在国家范围内：

- (a) 采取提高他们生产能力的特别行动，确保他们充分和平等地获得社会和经济服务，参与影响其发展的各项政策的制订和实施；
- (b) 支持土著人们的经济活动，以改善他们的条件，促进他们的发展，确保他们与更大范围的经济的互动关系是安全的；
- (c) 在与男子平等的基础上，将土著妇女以及她们的看法和知识融合到有关人类住区的决策中，其中包括可持续资源管理，并将其融合到可持续发展政策和方案的制订中，其中尤其包括旨在处理和防止土地退化的政策和方案；
- (d) 解决土著儿童及其家庭特别是贫穷土著儿童及其家庭的特别需求，从而使他们能够充分受益于经济和社会发展方案。

91. 为了预防、减少、消除暴力和犯罪，包括地方当局在内的适当的各级政府，应与所有有关各方：

- (a) 制订、创造和维持宜于生活的人类住区，鼓励使用公共地方为社区生活中心，使其不致成为犯罪活动场所；

- (a之二) 促进了解, 提供教育, 努力减轻犯罪和暴力现象并加强社会;
- (a之三) 通过社会发展促进预防犯罪, 寻求办法帮助社区解决破坏社区安全和造成犯罪的基本因素, 为此要解决一些关键问题, 例如贫困、不平等、家庭压力, 失业、缺乏教育和职业机会、缺乏包括精神保健服务在内的保健;
- (b) 通过能够吸引私营部门投资和非营利性组织支持的教育、文娱、职业培训和辅导活动, 鼓励青年和儿童、特别是街头儿童关心自己和社区的前途;
- (b之二) 使负责执行预防犯罪政策的人更加认识和了解对妇女施加暴力的原因、后果和机制, 在预防犯罪的政策和方案中注重性别问题, 提高妇女在社区内的安全;
- (c) 制定方案提高地方领导在协助群体、化解冲突和干预方面的技巧;
- (d) 酌情加强个人安全和减少恐惧心理, 这包括改善警务, 使他们对其服务的社区多负责任, 及在适当情况下鼓励和协助制订合法的社区性预防犯罪措施和制度;
- (e) 提供易于利用、负担得起、公正、迅速和人道的地方司法制度, 包括酌情促进和加强用于解决争端和冲突的现行传统制度和程序;
- (e之二) 鼓励制定自愿参加, 特别是儿童、青年和年纪较大的人参加的预防暴力, 包括家庭内的暴力及预防犯罪的方案和项目;
- (e之三) 迫切采取协调一致行动以打破国际和国内的淫媒网络。

92. 为保护易受伤害和处境不利者, 各级有关政府应与所有有关方面建立伙伴关系, 进行合作:

- (a) 为贫困地区和社会排斥现象严重的地区采取综合、透明和对性别问题敏感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政策及方案;
- (b) 促进当地组织, 包括老年人委员会、妇女团体、人民运动、青年团体、儿童团体、残疾人组织和设在社区的其他组织参与有关社会福利方案的决策进程;
- (c) 促进与社会福利和社区发展主动行动建立业务伙伴关系;

- (d) 改善人类住区的规划和设计,以具体适应易受伤害者和处境不利者,特别是残疾人的需要。

3之二. 人口与可持续发展

92之二. 人类住区内所有人的生活质量和活动与人口变化和人口结构如人口增长、人口构成和人口分布密切相关,与发展变数如教育、保健和营养、利用自然资源的程度、环境状况、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步伐和质量也密切相关。

为了确保人类住区的可持续性,需要考虑国内和国家间的人口移动,包括某些城市急剧增长和某些区域人口分布不平衡的问题。

行 动

为了解决影响人类住区的人口问题和在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政策中充分照顾到人口问题,包括地方当局在内的适当的各级政府和有关方面,应当:

- (a) 确保决策程序,特别是在有关城市/区域规划和管理,提供基本服务和其他有关的政策方面的决策程序适当考虑到人口问题;
- (b) 必要时建立或加强数据库和进行数据收集和分析,包括按年龄和性别进行数据收集和分析,以提供可用于更好地计划城市、市镇和农村的人口增长的基准资料;
- (c) 提高社会各阶层的觉悟、知识和了解,以认识到人口对人类住区的影响,办法包括在全社会进行关于(特别是工业化国家的)变动和发展变量符合可持续发展的消费和生产模式、(保健和计划生育等)的新闻运动、教育和宣传努力。
- (d) 考虑规划、设计和建造新的可持续人类住区的必要性,同时考虑到环境影响,以解除目前的并预防未来的人口和发展对城乡地区的压力。

4. 环境可持续、健康的、适宜居住的人类住区

93. 可持续的人类住区取决于为人类健康和福祉创造更美好的环境,从而改善人民的生活条件并减少其生活素质上的差异。(人民有权享有与大自然(、文化和精神遗产)无忤的健康和丰满的生活。人口的健康至少既取决于对造成健康不良的环境根源的控制,也取决于对疾病的临床反应。儿童尤其容易受到不良的城市环境的伤害,因此必须予以保护。预防健康不佳和疾病的措施与提供适当的医疗和护理同等重要。因此,必须就健康问题采取整体对策,将预防和护理都纳入环境政策的范围,并通过有效的管理制度和制订反映当地需要和能力的指标的行动计划加以支持。

94. 健康问题与不利的环境条件有关,其中包括无法获得安全的用水和卫生环境、废物管理不足、排水系统差劣、空气污染、曝露于噪声级偏高的环境等。健康问题也与不起作用和不足够的保健服务有关,从而严重损害了数以百万计人民的生活素质以及他们对社会的总体贡献。它们也可能使社会的紧张局势和不公正恶化,使人民更容易遭受灾难的影响。采取综合对策,在人类住区提供无害环境的基础设施,特别是向农村和城市生活贫困的人提供这种设施,是对可持续的人类住区发展的投资,可以提高生活素质,减少对环境的消极影响,增进人口的总体健康,减轻对医疗保健和缓减贫穷的投资负担。

95. 在城市地区和低收入地区,许多与污染有关的健康风险特别严重,因为来自工业、交通、烹饪和供热装置的烟雾、过分拥挤以及固体和液体废物管理不足等污染物更为集中。鉴于妇女经常从事的任务的性质,在家庭和工作地点的环境风险可能对妇女的健康有不相称的影响,因为妇女对各种化学制品的毒性效应有不同的敏感性。家庭的环境风险也可能对儿童有不相称的影响。

95之二. 许多环境污染物、诸如放射性材料和持久性有机污染物,都会渐渐进入食物链,并最终进入人体,从而危及今世后代的健康。

95之二之二. 接触重金属,包括铅和汞,会对人类健康与发展和环境产生持久的有害影响。儿童和生活在贫困之中的人往往特别脆弱,应予以特别关注的是,高度的铅含量对于儿童智力发展的影响是不可扭转的。现在一些有效和价格不高的材料

可以替代这些金属的许多用途。在铅接触无法控制或无法处理的情况下在寻求适当的产品来取代这些产品。

95之三. 无法持续和浪费的生产和消费型态也导致废物管理问题日益严重。必须加紧努力,以便尽量减少废物的生产和排放,尽可能加以再循环利用,并以无害环境的方式处理其余废物。这样做就必须改变态度,改变消费形态,并改变建筑物和居民点的设计,而且必须有创新、效率高和可持续的废物管理方式。

95之四. 人们确认,人工环境的设计对人民的福祉和行为,从而对人民的健康,都有一定的影响。在新的住房以及改善和修复方面进行良好的设计,对创造可持续的生活条件是很重要的。高层住房的设计应补充所在街区的环境。特别是大规模发展高层住房可能会带来不利的社会和环境的影响;因此应特别注意设计质量,包括其规模和高度,适当管理、定期的技术检查和安全措施。

95之五. 建成的环境是否适于生活对人类住区的生活质量影响很大。生活质量意味着,不仅仅是满足基本需要,还要达到居民们各种增长的愿望。生活适宜性是指空间、社会和环境特点与质量,特别有助于人们的个人和集体幸福感和作为其所居住区的居民的满足感。生活适宜的愿望因地制宜,并随时间而演变和变化;社区中各种居民中间也有所不同。因此适于生活的人类住区的条件的前提是行之有效的民主,其中参与进程、公民参加和能力建设机制实现制度化。

行 动

96. 为改善所有人,特别是生活穷困的人的终生健康和幸福,政府在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以及与其他有关方面合办的机构应:

- (a) 拟订和实施国家、国家一级以下和地方一级保健计划和战略并加强环境卫生服务以防止、减轻和应付生活及工作环境条件恶劣以及穷人生活条件所引起的各种疾病和健康不良情况,并继续致力于《21世纪议程》关于至2000年实现健康指标改善10%至40%的目标;
- (b) 采取各种措施以防止和管制空气、水和土壤污染并酌情减少噪音污染级,以及建立并保证利用预防性和治疗性保健制度以应付有关的健康

问题;

- (b之二) 保证进行充分研究以评估妇女和儿童如何特别容易受感染或曝露于环境退化和环境公害,并评估其受影响程度,必要时包括研究和收集关于特定妇女和儿童群组,特别是低收入妇女、土著妇女和少数民族妇女的数据;
- (c) 改善任何条件以减轻健康和安全性方面的危险性,特别是对妇女、老人、儿童和残疾人士在家里活动时所面对的危险;
- (d) 在所有各级培养有效环境卫生管理的能力;
- (d之二) 拟制和实施各种方案,确保提供负担得起的全套妇女保健服务(终身保健,包括生育保健);
- (d之三) 酌情制定最大容许安全噪音暴露水平标准,并促进噪音评估管制以作为环境卫生方案的一部分;
- (e) 提高对环境与健康之间相互依赖关系的认识,并在社区内研制改善个人和社区健康所需知识态度和做法,要特别重视卫生;
- (e之二) 酌情促进新发展及改良和重建区内的人类住区规划和妥善设计工作,同时强调美学素质以及健全和可持续技术和实用质量,提高人们的整个生活素质,并增进这方面的知识;
- (f) 制定进程以增进国家、国家以下一级和地方政府、包括同级政府之间及跨界部门的资料交换、经验交流和技术援助,以改善环境卫生;
- (f之二) 确保适当优先注重在国家、区域和国际级别上努力对付因HIV/艾滋病在全球迅速蔓延、以及象结核、疟疾、盘尾丝虫病(盘尾丝虫病盲症)和腹泻病、特别是霍乱这类主要疾病重新流行而给个人和大众健康带来的威胁,并提供足够的资源;
- (g) 促进为男女提供安全而健康的工作地点。

97. 为改善环境状况并减少工业和家庭废料以及人类住区内对健康造成的其他形式危害,政府在适当各级及与所有有关方面合办的机构应:

- (a) 拟制和实施国家和地方计划、政策以及针对《21世纪议程》所有有关章节的具体跨部门方案;

- (b) 制定法律和政策，具体规定适当的环境素质水平并确定改善环境的目标及鉴定适用于国家和国家以下一级优先次序和条件的手段来实现上述目标；
- (c) 制定、配备和培养能力来监测和评价对各项环境条例的遵守情况及所有各级的执行成效；
- (d) 制定环境标准以协助选择和发展合宜的技术及适当使用这些技术；
- (d之二) 酌情鉴定和处理各种政策和方案对穷人、少数民族和其他易受伤害人口的健康和环境造成的不相称的严重而不利的影响；
- (e) 提供鼓励和劝阻措施以促进使用洁净生产及节省能源--和水--的工序和技术，这除其他外还可以在环境技术、环境清洁和对环境友善的产品方面增加经济机会并可以增强人类住区对经济投资的吸引力和竞争力；
- (f) 提供准则和培训以促进适用环境卫生影响评估程序；
- (g) 对可能明显影响到环境素质的发展计划和项目分别进行环境及环境影响的评估；
- (h) 为促进各有关方面之间的协商和伙伴关系建立支助机制以制定和实施地方环境计划和地方《21世纪议程》及具体的跨部门环境卫生方案；
- (i) 提高对环境问题的意识并在社区内研制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所需知识、态度和做法；
- (i之二) 采取适当的行动，安全和有效地管理重金属的使用，特别是铅的使用，如有可能则避免无控制的接触，以便保护人类健康和环境；
- (i之三) 尽早取消汽油用铅做法；
- (j) 与国际社会合作促进保护生活环境并致力于使被污染的土地、空气和水恢复到可持续人类住区所可以接受的水平。

98. 认识到必须对供应人类生活必需的环境服务和政策采取综合办法，政府在适当各级，应与其他有关方面合作：

- (aa) 综合地采用《21世纪行动议程》和《里约环境和发展宣言》中载列的原则和战略：防范原则办法、污染者赔偿原则、防止污染原则、生态

系统办法、包括负担能力战略以及环境和社会影响评估；

- (a) 推广维持和保护淡水和咸水资源、表土以及空气和土壤质素的做法和生产与消费形态；
- (a之二) 确保通过下列等措施尽快向所有人类住区提供和使其取得洁净水：采用和改良技术；确保环境保护和维护计划是为恢复受污染的水系统和重建受破坏的分水岭而设计和实施；
- (b) 删除。
- (b之二) 尽快以符合国家或国际环境质素准则的方式处置农村和城市地区的所有污水、废水和固体废物，包括危险废物；
- (c) 通过适当处理、回收利用和再使用与环境相容的废水和固体废物的卫生和处置，促进环境保护和公共卫生；
- (c之二) 通过减少包装的全国和地方目标等，一致努力减少废物和废品的产生；
- (d) 在当地一级拟订标准和方法，评估产品整个使用周期和工序的环境影响和资源需要；
- (d之二) 为实现综合的生态系统管理建立和执行法律、财政和行政机制；
- (e) 建立机制，保证对基本设施进行透明、能交代说明、讲求成本效益的管理和维持。

98之二。 为了促进一个能够继续支持后世后代可持续的人类住区的健康环境，政府在适当各级与所有有关方面合作，应：

- (a) 促进保护和可持续使用城市和城市周围的生物多样性，包括森林、当地生境和物种生物多样性；应将保护生物多样性列入当地可持续发展规划活动；
- (b) 保护现有森林资源，提倡在可能的情况下在人类住区周围和内部造林，以满足能源、造房、娱乐和粮食安全方面的基本需要；
- (b之二) 酌情鼓励围绕着城市和农村聚居区建造生产性和娱乐性绿色地带，以期保护其环境和推动粮食产品供应；
- (c) 减少陆地活动，包括城市、工业和农业废物和废水引起的海洋环境退化，因为这些活动对海洋环境最肥沃的地区和沿海地区产生有害影响；

- (d) 确保儿童通过自由的户外游玩能够天天与大自然接触；拟订教育方案协助儿童探讨他们的社区环境，包括他们的自然生态系统；
- (e) 确保所有有关方面有充分机会公开参与各级的环境决策。

98之三。 人类住区内的水资源管理是可持续发展的一项引人注意的挑战。它是确保人类对可靠安全领水供应的所有基本需求与工业和农业的对抗需求的结合，后者对于在不损及后代满足水需求的能力的情况下的经济发展和粮食安全来说是极为重要的。

应付这一挑战需要采取综合水源管理方针，而这要认识到水、卫生和健康之间、经济与环境之间、以及城市与其内地之间的关系，并使土地使用规划和住房政策与水部门政策协调一致，同时确保执行协调一致的综合方针以制定和执行实事求是的标准。强有力的政治承诺、跨学科和部门的合作以及所有有关方面之间的积极伙伴关系对综合水源管理来说是非常重要的。为此目的，政府在适当各级应与其他有关方面合伙：

- (a) 执行各中水源管理政策，要以整个较广泛的人类住区经济、社会和环境可持续能力考虑为指导而不只是以部门考虑为指导；
- (a之二) 制定(生物、物理和化学水质)战略和标准，从整体上保护和恢复水生生态系统，同时考虑到整个流域和其中生物资源；
- (a之三) 有效地管理水的供应和需求，满足人类住区发展的基本需要，同时适当考虑到自然生态系统的承受能力；
- (b) 促进公营与私营部门之间以及国家一级与地方一级的机构之间建立伙伴关系，以提高水和卫生方面投资的指定的效率并提高业务效率；
- (c) 支助主管机构发展其评估社区需求的能力，并将这种需求融入环境基本设施服务的规划工作；
- (d) 推行消除多部门机构的职能和管豁权方面目前存在的重叠累赘现象所需的体制和法律改革，并确保这些机构在提供服务方面的有效协调；
- (e) 采用经济手段和管制措施以减少浪费水的现象并鼓励回收利用废水；
- (e之二) 制定战略，通过提高农业和工业部门的效率来减少对有限水资源的需求；

- (f) 在非正式住区将占有期正规化，以确立提供基本服务所需最低限度的法律认可条件；
- (f之二) 推动发展和利用有效安全的卫生系统，例如无水厕所，回收废水和家庭固体废物中的有机物，转变成有用的产品，例如肥料和沼气；
- (g) 删除。
- (h) 考虑到妇女在基本服务水平和获得基本服务方面作出技术选择时的特别需要。
- (h之二) 确保妇女充分和平等地参与关于水资源保护、管理和技术选择的所有决策。

99. 在日益全球化的经济中，跨边界污染以及跨国界和跨区域转让有害环境技术的情况日益增多，严重影响人类住区的环境条件及居民的健康。因此，政府应合作，进一步建立国际法律机制，以实施关于“在其管辖或控制范围内的活动，对在其管辖外的地区造成的环境损害的不利影响的责任和赔偿”的《里约宣言》原则13。在显然有可能发生跨界影响的严重环境事件时，国际社会、国际组织和各国政府还应适当采取预防措施。此外，国家应遵循《里约宣言》原则16，鼓励采用原则上由污染者付污染费的办法。

99之二. 为了防止跨边界污染和减少发生时对人类住区的影响，各国政府应合作，为评价有可能对环境造成极为有害影响的拟议活动建立适当机制，包括评价其他可能受影响的国家提出的意见。各国政府还应参照现行的国际协定和文书，合作建立和实施各种机制，促进预先和及时通知、交流信息和诚意磋商，减少这些活动所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

5. 可持续的能源利用

100. 使用能源对城市中心的运输、工业生产、住户和办公室活动都是必不可少的。目前多数的城市中心主要依靠非再生能源，导致气候变化、空气污染以及由此造成的环境和人的健康问题，而且(可能)严重威胁可持续的发展。提高能源的效率可以加强能源的可持续的生产和利用，办法有定价政策、改换燃料、替代能源、

公共交通和公众意识。应当积极协调人类住区和能源政策。

行 动

101. 为促进有效和可持续的能源利用,政府在适当各级应同私人部门、非政府组织、社区组织和消费群体合作,酌情:

- (a) 推动解决有助于高效利用能源并适当注意最终用户及其态度和做法的城乡规划和设计;
- (b) 实行适当措施,以鼓励使用可再生和安全能源,并提高人类住区的能源利用效率,同时确保生活穷困的人及其家属不会吃亏;
- (c) 促进高效的能源系统,如采用或支持生产、分配和使用能源的高效的革新措施,如利用回收废热取暖和空调的两用系统,以及同时生产热和电的系统;
- (d) 鼓励研究、发展和使用非机动或耗能低的运输系统,以及使用可再生能源和技术,如太阳能、风能和生物物质能源;
- (e) 鼓励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进行合作,交流知识、经验和诀窍,分阶段消除含铅汽油,包括使用生物量乙醇作为无害环境的代用品;
- (f) 采用或改变用户收费办法和(或)其它措施以促进高效使用住户能源;
- (g) 在现有工业和服务的改建和新建时,通过奖励或其他措施鼓励采用能源效率高的无害环境技术;
- (h) 支持减少和停止在能源生产、运输和使用中排放废气污染的方案;
- (i) 鼓励和推动公众教育和传媒宣传,鼓励回收、再利用和减少能源消耗;
- (j) 鼓励使用太阳能取暖以及空调和发电技术,能源效率高的设计,建筑通风和隔热,以降低房屋的能源消耗;
- (k) 鼓励在建筑中使用安全的工农业废料产品和其它各类耗能低的回收建筑材料;
- (l) 鼓励和促进发展与传播新的无害环境技术,包括降低运输燃料中的金

属化合物含量,以及使用能源的良法。

6. 可持续的交通运输和通讯系统

102. 无论在城市内和城市间,在农村和其它边远地区,交通运输和通讯系统对于货物和人员的移动,信息和思想交流,来往市场、就业地点、学校和其它设施以及土地利用都是至关重要的。运输部门是消耗不可再生能源和土地的大户,而且经常发生污染、堵塞和事故。综合交通运输和土地使用的政策和规划能够减轻现有交通运输系统的有害影响。缺乏易于利用、负担得起、安全和有效的公共交通运输系统,使生活穷困的人、妇女、儿童、青年、老人和残疾人感到特别困难。

102之二. 通讯技术的发展对经济活动和人类居住方式有重大影响。必须解决各种潜在影响以确保对社区的最大福利和减轻使用各种服务的不利后果。

103. 人类住区的交通运输管理要便利所有人上班、交际和休闲活动,并能促进重要的经济活动,包括方便取得食物和其它生活必需品。与此同时要减轻交通运输对环境的不利影响。交通运输系统的优先事项应当是:通过制订适当的用地和通讯政策,减少不必要的往返走动,发展鼓励以其它工具代替汽车的交通运输政策,发展替代燃料和使用这种燃料的车辆,实施适当的定价和其它政策规章,改善现有交通工具的环境性能。

103之二. 非机动车运输是一种主要的往返走动方式,对收入低、易受害和处境不利的群体尤其如此。避免使这些群体走向社会-经济边缘的一个结构性措施,是大力发展负担得起的、高效和节能的交通运输工具,以增加他们的往返走动能力。

行 动

104. 为实现人类住区的可持续交通运输,政府在适当各级与私营部门、社区部门和其他有关方面一起,应:

- (a) 支持采取综合全面的交通运输政策,探讨各种技术和管理方面的备选办法,切实注意所有人口群的需要,特别是由于残疾、年龄、贫穷或任

- 何其他因素以致在行动上受到限制的群体的需要；
- (b) 协调土地使用和交通运输规划,鼓励空间住区模式,以方便利用如工作场地、学校、保健、礼拜场所,货物和服务以及休闲等基本必须设施,从而减少往来走动的必要性;
 - (c) 通过适当的定价、空间住区政策和管制措施等,鼓励使用最佳的综合交通运输形式,包括步行、骑自行车、私营和公营的交通工具;
 - (d) 推展和实施各项劝阻措施,不鼓励私人机动车交通量不断增长,减缓交通阻塞,因为它会对环境、经济、社会以及人类的健康和安全造成危害。采用定价、交通管制、停车、土地使用规划和无噪声交通的方法,提供或鼓励采取有效的备选交通运输方法,特别是针对阻塞最严重的地区。
 - (e) 提供或推广有效的,负担得起的,易实际利用的和无害环境的公共交通运输和通讯系统,优先考虑集体交通运输方式,这种系统应有足够的运载能力和运行频率,并能支持基本需要和主要交通流量;
 - (f) 推广、管理并加强使用宁静、效率高和污染少的技术,包括省油发动机、废气排放控制以及使用污染气排放量低和对大气产生影响小的燃料及其他备用能源形式;
 - (g) 鼓励并提倡公众取得电子资讯服务。

105. 整段删除。

106. 古迹、古物以及具有文化、科学、象征、精神和宗教价值的物品是社会文化、特性和宗教信仰的重要表现。特别是鉴于在迅速变化的世界上需要文化特性和延续性,它们的作用和重要性必须予以加强。充满精神和宗教价值的建筑、空间、地点和园林是稳定的人类社会生活和社区自豪感的重要内容。保养、修复和以尊重文化的方式利用城市、农村和建筑遗产,也符合可持续使用和人造资源的目的。享受文化成果以及发展的文化层面最为重要,人人都应当能够从中受益。

7. 保护和恢复历史和文化遗产

107. 为促进历史和文化的延续性并鼓励广大民众参与各种形式的文化活动，政府在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在内，应：

- (a) 如有可能，确定和记录地区、遗址、园林、生态系统、建筑物和其他实物及表现形式的历史和文化意义，制定有关的保护目标以促进社会的文化和精神的发展；
- (b) 提高对这类遗产的认识，以便突出其价值和加以保护的必要性，以及修复这类遗产的财政可行性；
- (c) 鼓励和支持地方遗产和文化机构、协会和社区作出保护和修复努力，灌输给儿童和年轻人继承这种遗产的适当意识；
- (d) 促进提供充足的财政和法律支助以便有效地保护文化遗产；
- (e) 促进在有助于保护和推动遗产的各学科传统技艺方面促进教育和培训；
- (f) 促进老年人作为文化遗产、知识、手艺和技艺的监管人的积极作用。

行 动

108. 为将发展与保护和恢复目标结合在一起，在政府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在内，应：

- (a) 承认历史和文化遗产是重要的资产，努力使具有重要历史和文化意义的遗址和社区在社会、文化和经济上能存在下去；
- (b) 保持继承下来的历史住区和园林结构，同时保护历史城市建筑的完整性，对在历史地区的新建设提供指导；
- (c) 提供充足的法律和财政支持，以便实施保护和修复活动，特别是通过对专门人员的培训；
- (d) 奖励政府、私人和非盈利开发者进行这类保护和修复活动；
- (e) 促进以社区为基础的活动，以保护、修复、复兴和维修居民点；

- (f) 支持公营部门和私营部门以及社区伙伴关系，以便修复城市贫民区及居民点；
- (g) 确保将环境问题纳入保护和恢复项目中；
- (h) 采取措施减少破坏具有文化和历史价值的建筑物和其他实物的酸雨和其他种类的环境污染；
- (i) 采取人类住区规划政策，包括交通和其他基础设施政策，避免历史区和文化区的环境退化；
- (j) 确保将残疾人的出入问题纳入保护和恢复项目中。

8. 改善城市经济

109. 城市住区是经济变革和发展进程的组成部分，它们是创造就业机会的多样性经济基础的必要条件。城市地区将需要创造许多新的职业。目前，全世界的城市创造一半以上的国家经济活动。如果人口增长和向城市移民等其他因素能特别是通过城市规划和控制城市化的消极影响等办法得到有效管理的话，城市便能以生态可持续的方式发展其能力以保持生产率，提高居民生活条件和管理自然资源。工业以及贸易和服务是这一进程的主要推动力。

110. 城市在传统上被当作经济中心，已成为提供服务的主要场所。作为经济增长和发展的火车头，它们在周围地区和农村地区的扶持性经济活动网络中起作用。因此还必须采取具体行动，发展和维持高效的、负担得起的交通运输、信息和通信系统，与其他城市中心和农村地区联系，并在地理上和经济上谋求合理平衡的发展格局。生产技术以及贸易和消费形态的迅速变化，将导致城市空间结构的变化，不管其性质如何，都必须加以处理。

111. 经济发展和服务的提供可通过城市更新、建造、翻新和维修基础设施、建筑物和土木工程等人类住区活动的改善而得到加强。这些活动也是其他经济部门创造就业、收入和效益的重要增长因素。如辅之以适当的环境保护政策，它们就能持续地改善城市居民的生活条件，提高国家的效益和生产力。

行 动

112. 为建立城市发展的有效财政基础,政府在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应协同工会、消费者组织、企业、工业、贸易和金融部门,包括合办企业部门,适当时协同非政府组织:

- (a) 制订和实施可促进广泛城市就业机会的金融政策;
- (b) 鼓励对私有和私营,但具有公共职能和宗旨的机构形成新的公营-私营部门伙伴关系。

113. 为提供生产性就业和私营投资的机会,各级有关政府,包括地方当局应与工人组织和雇主组织、商会、工业、贸易、消费者组织、专业组织和金融部门,包括合作社部门磋商,在综合城市规划范围内:

- (a) 实施照顾到地方企业需要但又不会危害自然和人类环境的可持续城市发展政策;
- (b) 促进获取各级教育和培训的机会;
- (c) 促进适当地供应和以无害环境的方式分配配套服务的土地,以满足商业界的需要,同时适当地注意中小企业的需要;
- (d) 为城市经济活动提供机会,提供便利,让新兴企业以及中小企业,包括非正规部门,获取信贷和资金,并精简法律和行政程序;
- (e) 适当时为促进城市园艺提供机会;
- (f) 协助非正规部门企业提高生产力,使其逐步纳入正规经济;
- (g) 考虑在城市中心指定一些地区作重新发展之用,办法是提供一套财政和金融奖励措施和适当的管理安排,以及发展伙伴关系。

114. 为向小企业和微型企业以及合作社部门提供机会,政府在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应酌情与非政府组织、社区组织、金融和职业培训机构磋商,以:

- (a) 促使将劳工领域的人权保护扩大到非正规部门,推动尊重国际劳工组织的有关公约,包括关于禁止强迫劳动和童工、结社自由、组织和集体谈判权以及非歧视原则的公约;
- (b) 推广并酌情加强能综合安排信贷、资金、职业培训和技术转让的方

案,以支助小型和微型企业与合作部门的企业,特别是由妇女发展和使用的方案;

- (c) 鼓励公正对待非正规部门,推广使用无害环境的方法,在有非正规部门的地方;鼓励金融机构与支助非正规部门的非政府组织建立联系;
- (d) 适当时将日益发展的非正规部门的需要纳入规划、设计和管理系统,包括鼓励它们参与规划和决策程序,加强其与正规经济的关系;
- (e) 推动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与合作部门的企业进行培训,支助它们努力改进其产品、服务、技术和分销网,并查明新的市场机会。

115. 为加强城市经济,提高它们在日益全球化的经济中的竞争力,各级有关政府在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与所有有关方面协商后,除其他外,应:

- (a) 改进教育和提高职业培训,以提高当地劳动力的质量;
- (b) 适当时支持当地工业结构的改造,发展城市基础设施和服务,促进可靠、有效率和无害环境的能源供应,加强电信网络;
- (c) 酌情审查和订正规章条例,以吸引私人投资;
- (d) 预防犯罪和提高公共治安,以促使城市地区更能吸引经济、社会和文化活动;
- (e) 鼓励政府所有各级实行健全的财政做法;
- (f) 促进为实施上列各点可能需要的立法行动。

116. 为减轻结构调整和经济过渡措施的不良影响,政府在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在内,应酌情:

- (a) 推广综合办法,设法改革对人类住区发展需要的社会、经济和环境影响;
- (b) 促进住房市场的综合功能,以免社会住房部门发生隔离现象;
- (c) 实施适当的基本社会方案和充足的资源分配,特别是那些影响生活贫困的人、残疾人、社会其他易受伤害阶层、微型企业和其他小企业的措施;
- (d) 审查结构调整对社会发展的影响,特别要注意对性别问题敏感的评价;
- (e) 设计有利于更公平,和更多机会获得收入和资源的政策;

- (f) 酌情支持公私企业努力适应对技术和人力资源开发的不断变化的要求。

9. 农村地区住区的平衡发展

117. 城市和农村地区在经济上、社会上和环境上是相互依存的。在世纪之交,世界一大部分人口将继续住在农村住区,发展中国家尤其如此。为了使地球有一个更能持续的将来,这些农村住区必须得到重视和支持。基础设施和服务不足,缺乏无害环境的技术,因不能持续的工农业化和城市化的不利影响造成的污染,都是造成农村环境退化的重要因素。此外,由于农村地区缺乏就业机会,使农村流向城市的人口增加,造成农村社区人力资源的损失。将农村地区纳入国民经济的农村地区可持续发展政策和发展方案需要强有力的地方和国家人类住区规划和管理机构,这些机构的重点要放在城乡的联系上,并把乡村和城市作为整个人类住区连续体的两端看待。

118. 在许多国家内,农村人口,包括土著人民,对保证粮食安全和在大部分土地上保持社会和生态平衡起着重要的作用,从而大有助于保护生物多样性和脆弱的生态系统,也大有助于可持续利用生物资源。

行 动

119. 为了促进农村住区的可持续发展和减少农村流向城市的人口,政府在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在内,应:

- (a) 促进所有有关方面,包括在偏远社区的人,积极参与确保综合考虑农村发展努力的环境、社会和经济目标;
- (b) 采取适当措施,改善区域城市中心、小市镇和农村服务中心的生活和工作条件;
- (c) 促进可持续和多样化的农业制度,使农村社区充满生机;
- (d) 在农村地区提供基础设施、服务和鼓励投资;

(e) 在农村地区提倡教育和培训,以促进就业和使用合宜技术。

120. 为了在农村住区发展中促进利用新技术改良的技术及适当的传统做法,政府在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在内,应与私营部门合作:

- (a) 利用先进和可以得到的通信技术等方法改善农村和偏远地区取得关于农业生产、销售和定价信息的机会;
- (b) 与农民组织、妇女团体及其他有关方面合作,促进研究和散发关于农业、水产养殖、林业和农林业等利用传统技术、新技术和改良技术的研究成果。

121. 在制定可持续的区域发展和管理政策时,政府在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在内,应:

- (a) 促进教育和培训方案并制订使农村人口和土著人民充分参与的程序,以确定优先事项,实现均衡和生态上可行的区域发展;
- (b) 充分利用地理信息系统和环境评价方法,以制订无害环境的区域发展政策;
- (c) 根据需 要和 经济可行性,实施区域和农村发展计划和方案;
- (d) 建立一个高效的和透明的系统,根据人民的需要,向农村地区分配资源。

122. 为了加强贫穷农村地区的可持续发展和就业机会,政府在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在内,应:

- (a) 促进农村发展,加强就业机会,提供教育和保健设施和服务,改良住房,加强技术基础设施,以及鼓励农村企业和可持续的农业;
 - (b) 根据经济收益的机会、社会公平和环境素质,确定区域基础设施投资的优先秩序;
 - (c) 鼓励私营部门发展和加强以承包为基础的农产品批发市场和中间销售机构,以便在农村地区改善和/或建立现金流动和期货合同经济;
 - (d) 促进农村产品,特别是在城市地区消费的食品,公平和有效地进入市场的机会,适当时促进农村产品定价和支付制度;
- (d之二) 在城市市场和农村服务中心促进农村地区的产品,改善取得市场信息

和进入经销中心和网络的机会；

- (e) 大大减少或取消有害环境的补贴和其他方案，例如促使过分使用杀虫剂和化肥的补贴和方案，并取消在农村和农业经济中长期导致不可持续的做法和生产制度的价格管制或补贴制度。

123. 必须采取综合办法以促进均衡的和相互支持的城乡发展。为了实现这一目标，政府在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在内，应当在有关国际和区域机构的支持下：

- (a) 提供适宜于加强农村地区中小型住区网络而制订的适当的法律、财政和组织框架；
- (a之二) 促进发展有效的通信和经销基础设施，以利城乡地区之间的信息、劳动力、货物、劳务和资金交流；
- (b) 促进当地社区之间的广泛合作，为城乡地区的土地使用、交通运输和环境问题寻求综合解决办法；
- (c) 以参与城乡发展的有关方面之间不断进行的对话为基础，采用参与性办法，促进均衡和相互支持的城乡发展。

10. 防灾、减灾、备灾及灾后复兴能力

124. 天灾人祸对人类住区的影响越来越大。引起灾害的往往是人类行动造成的易受伤害情况，例如人类住区的规划失控或不足、缺乏基本的基础设施、占用易发生灾害的土地。同时武装冲突的后果也影响到人类住区和整个国家，因此灾害和武装冲突都需要具体的参与、复兴和重建过程，经受灾国家政府提出要求，可能需要国际参与。有些国家由于处理这些形势时，防灾、减灾和反应能力不足，以致此种灾害和紧急情况的影响就特别严重。

125. 通过自愿捐助和邻近地区地方当局的行动，可提供最有效的备灾系统和灾后反应能力。这些系统和能力能够独立运作，在其他地区基础设施或能力遭到减少、损害或摧毁时，也不受影响。政府在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在内，应同私人部门合作，同所有社区群体进行密切协调，采取具体行动使备灾工作和反应能力就位，既要协调规划，又要灵活实施。降低对灾害的易受损害程度和增加对灾害的反应能

力与获得信息、通讯、决策和资源控制方面权力下放程度直接有关。国家和国际合作网络可以促使迅速获得专家的专门知识,因为这将有助于建立减少能力,对即将发生的灾害提出预警并减轻其影响。灾害对妇女和儿童的影响最大,因此在灾害管理的所有阶段均应考虑到他们的需要。应当鼓励妇女积极参与救灾规划和管理工作的。

行 动

126. 为了改善对自然灾害和人为灾害的防灾、备灾和减灾能力,政府在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在内,应当与诸如保险公司、非政府组织、以社区为基础的组织、有组织的社区、学术界与科学界等实体进行密切协商和合作:

- (a) 根据专家对危险情况和易受伤害程度的评价,制订、采取和执行关于土地使用、建筑和规划标准的适当规范和细则。
- (a之二) 因认识到所有有关方面,包括妇女、儿童、老年人和残疾人,特别易受自然灾害和人为灾害的影响,确保使这些人参与灾害规划和管理的工作;
- (b) 鼓励为减灾活动不断地动员国内和国际资源;
- (c) 应推广和传播有关用于建筑物和一般公共工程的抗灾建设方法和技术的信息;
- (d) 制订方案,在可能范围内促使所有人自愿迁往和容易到达不易发生灾害的地区;
- (e) 为设计人员、承包商和建筑商制订关于抗灾建筑方法的培训方案。有些方案尤其应当针对小型企业,因为在发展中国家,大部分住房和其他小型建筑是由小型企业建造的;
- (f) 必要时采取措施,提高重要的基础设施、生命线和关键设施的抗灾能力,在损害会引起二级灾害和/或阻碍紧急救济行动的地方尤其如此。

(126之二. 由于核武器的发展和试验,因此便有需要使流离失所的人口获得安全安置,同时使受影响地区,特别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沿海区域,恢复经济活动。前联合国托管领土的人民因在托管期间试验核武器而受到不利影响,因此在注意到

对这些人应负的特别责任时,在清理和处理放射性污染物有专门知识的各个国家政府和国际组织应当考虑在受核武器方案的放射性污染物影响的地区提供可能需要的适当补救性援助。)

127. 在采取减灾措施时,政府在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在内,应酌情与所有有关方面合作:

- (a) 建立全面的信息系统,确定并评价灾害易发区所涉及的危险,并将其纳入人类住区的规划和设计;
- (b) 为了处理易受伤害社区的严重危险,推广和支持花费不多又可实现的解决办法和富于创新的办法,特别推广和支持危险区绘图和以社区为重点的降低易受伤害程度方案;
- (b之二) 鼓励、促进和支持低成本和可以实现的解决办法、创新的做法和适宜的建筑标准,通过绘制风险图和注重社区的减少易受害程度方案等手段解决易受害社区的关键性风险;
- (c) 明确划分灾前管理、减灾和备灾活动方面,例如评价、监督、预测、防止、救济、重新安置和紧急反应等方面的关键职能与行为主体的任务和责任,并建立联系渠道;
- (d) 促进和鼓励社会的所有阶层在一些领域,例如储水存粮、燃料和救急方面参加备灾规划工作,并通过各项建立安全文化的活动参加备灾工作;
- (e) 加强和/或制订全球、区域、全国和地方的早期警报系统,就即将发生的灾害发出警告。

127之二. 为预防发生技术和工业灾害,政府在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在内,应酌情:

- (a) 达成预防发生重大技术事故的目标,除其他外,通过采取土地使用政策和促进安全技术的办法来限制技术事故的后果;
- (b) 采取各项必要措施,以便对在可能增加一项重大事故的危險影响的危險工业活动周围的新发展地点加以控制,即进行适当协商,以促进实施上面分段(a)所制定的政策;

- (c) 明确界定备灾和防灾的各种关键职能之间，例如评价、监督、预测、防止、救济、重新安置和紧急反应等职能之间的任务和责任，并建立联系渠道；
- (d) 促进和鼓励广泛参与备灾活动，向住在危险活动周围的居民提供关于潜在危险的一般资料；
- (e) 加强和/或制订全球、区域、全国和地方的早期警报系统，以便在发生重大技术事故的情况下向居民发出警告。

128. 政府在适当各级，包括地方当局在内，应同所有有关方面一起，在准备和实施灾后救济、修复、重建和重新安置工作中：

- (a) 建立或加强备灾和反应系统，明确界定备灾和灾后管理，包括紧急管理、救济和恢复方面各种职能和行为主体之间的任务和责任，以及联络渠道；
- (b) 制订测试紧急反应和救济的训练计划；促进关于灾后重建的技术、社会和经济方面的研究工作，并为灾后重新建设采取有效的战略和准则；
- (c) 包括在国家地方和社区一级，建立可靠的通讯、反应和决策能力；
- (d) 制订应急计划，建立管理和援助系统，为修复、重建和重新安置作出安排；
- (e) 在评价损害、进行监督、进行特殊修复和重建技术等方面，加强科学和工程能力；
- (f) 支持所有有关方面参加救济、修复和重建活动；
- (g) 确定和支持应付返回人员和国内流离失所者对于住所的紧急需求的办法，包括酌情建筑带有基础设施并考虑到性别需要的临时住所；
- (h) 鉴定各项将停学率减至最低的办法；
- (i) 在停止武装冲突后，支助立即排除杀伤性地雷的工作；
- (i之二) 实施一项主要方案，开发更先进的地雷探测和清除技术，便于尽可能充分地与国际社会交流经改进的技术；
- (i之三) 对提供用于人道主义目的的地雷清除探测设备和有关的技术资料不施加不适当的限制；

- (i之四) 寻求缔约一项禁止杀伤性地雷的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的国际协定,以便尽早地结束谈判;
- (j) 确保在所有通讯、救援、重新安置、修原和重建工作中都考虑到妇女、儿童、残疾者和易受伤害群体的特别需要;
- (k) 在灾后复原过程中促进文化方面的活动。
- (l) 承认、支持和方便国际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联合会及其国家成员协会在地方、国家和国家各级防灾、备灾、减灾和抗灾方面的作用;
- (m) 鼓励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在武装冲突期间采取行动,减轻冲突受害者和流离失所者的痛苦。

XX XX XX XX XX